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8号富华大厦 A 座 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00027, P.R.China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4KMAA5F0006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安科技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 行了鉴证工作。

震安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 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 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 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 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 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 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 震安科技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 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震安科技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 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震安科技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 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鉴证报告(续)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的规定编制了募集资金2023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87 号"文《关于核准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以及招股说明书,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83,8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7,732,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6,068,000.00 元。上述募资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 XYZH/2019KMA30122 号《验资报告》。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9 号)同意注册,2021 年 3 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20.1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79.89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出具 XYZH/2021KMAA50012 号《验资报告》。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8 号)核准,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568,713 股,发行价格为 54.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49,999,975.36 元,扣除

本次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5,372,234.6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4,627,740.72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568,713.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240,059,027.7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中联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36 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完成上市。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及本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316, 068, 000. 00
减: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3, 503, 538. 80
减:以前年度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8, 365, 533. 88
加: 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8, 936, 837. 29
加:以前年度理财产品收入	9, 305, 676. 70
减: 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979.0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2, 440, 462. 28
减: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72, 992, 815. 66
加: 利息收入	1, 053, 283. 24
加: 理财产品收入	-
减: 手续费支出	117.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 500, 812. 86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79, 798, 932. 96
减: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3, 009, 712. 61
减:以前年度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13, 152, 587. 81
加: 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1, 392, 168. 27
加:以前年度理财产品收入	2, 089, 587. 94
减: 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508. 84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7, 117, 879. 9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 765, 827. 40

项目	金额
加: 利息收入	135, 461. 31
加: 理财产品收入	830, 048. 51
减: 手续费支出	76.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 317, 486. 33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44, 627, 740. 72
减: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 309, 035. 00
减:以前年度转出补流资金	69, 636, 084. 24
减: 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208. 00
加: 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802, 245. 43
加:以前年度理财产品收入	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74, 484, 658. 91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6, 135, 565. 59
加: 利息收入	1, 682, 618. 86
加:理财产品收入	1, 379, 026. 83
减: 手续费支出	945. 0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1, 409, 793. 97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总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经办人员审核后,由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河北震安减隔震技术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账		余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其他	合计
震安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分行	1500009 8384979	1, 206, 111. 66	19, 294, 701. 20		20, 500, 812. 86
	合计		1, 206, 111. 66	19, 294, 701. 20		20, 500, 812. 86

注: 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开户相后 银行账			余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其他	合计
震安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分行	1500010 6350774	71, 936, 003. 60	1, 380, 739. 39		73, 316, 742. 99
河北震安减 隔震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昆明分行	1563300 0077766	569.00	174. 34		743. 34
	合计		71, 936, 572. 60	1, 380, 913. 73	-	73, 317, 486. 33

注1: 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

注 2: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息收入总额为 4,442,127.66 元,其中 3,061,388.27 元已用于项目支出,余额为 1,380,739.39 元;

河北震安减隔震技术有限公司利息收入总额为4,553.53元,其中4,379.19元已用于项目支出,余额为174.34元。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银行账号	余额							
户名	户名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其他	合计				
	平安银行昆 明分行营业 部	15887494 460073	20, 542, 979. 94	680, 091. 19		21, 223, 071. 13				
震安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昆明北辰支行	81119010 12400442 368	70, 000, 000. 00	1, 647, 207. 34		71, 647, 207. 34				
	招商银行昆 明分行金江 支行 87190349 9510603		45, 000, 000. 00	1, 424, 562. 94		46, 424, 562. 94				
常州格林 电力机械 制造有限 公司	招商银行常 州分行武进 支行	87191055 1410602	12, 003, 925. 95	111, 026. 61		12, 114, 952. 56				
	合计		147, 546, 905. 89	3, 862, 888. 08	-	151, 409, 793. 97				

注: 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 606. 80	本报告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7, 299. 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 936. 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 486. 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日	北例		85. 2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是	31, 606. 80	4, 669. 84		4, 658. 25	99. 75%	2021年6月10日	-183. 20	否	否
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否	_	26, 936. 96	7, 299. 28	26, 827. 93	99. 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74. 03	否	否
合计		31, 606. 80	31, 606. 80	7, 299. 28	31, 486. 18	-	-	-657. 23	-	_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性	分具体项目)	1、未定	达到计划进度的	原因	造基地项目未达到 也项目"延期主要			多斯特_	丘陵地区的特	

殊地形影响。项目建设用地地上为丘陵地形,需进行平整施工,平整施工时间约 5 个月工期。另外项目用地地下为喀斯特地貌,需进行额外桩基础施工。项目使用的机器设备以及原材料和运输工具等均有较大质量,用于生产、存储的相关空间均需承担较大的负荷,对地基的要求很高,导致地基施工中额外增加了桩基础工程施工。桩基础工程规模大、工作量大、工期长,且是保证项目质量,满足项目要求的必要工作,项目额外的桩基础工程施工时间为 6 个月。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整体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决策程序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规模及募投效益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4月30日建设完成;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21年12月24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核查,同意公司本次将"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4月30日建设完成,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该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7)

4、竣工投产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建造安装及设备投入已完成,

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已完成,项目可以投产。该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新建智能化基地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二)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报告期内,因公司根据市场和经营需要对销售和收款政策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变更,主营业务收入下滑,导致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及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原募投项目"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系在公司现有的位于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面积约 24.66 亩的生产场地内采取多层设备(特别是硫化设备)生产工艺建造,项目实施过程中确认多层设备生产工艺较难保障原定目标,需采用单层设备(特别是硫化设备)生产工艺进行建设,造成公司现有土地使用权不够实现原募投项目计划。公司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交易程序购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临空产业园 DTCKG2019-023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约 59.65 亩,该地块与公司原生产场地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仅相距约 20 公里,也位于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该宗土地使用权能满足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扩产需求,故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大部分投资在该地块实施。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9)。

(二)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6,745.3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4,669.84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2,075.53 万元。截止2021年5月31日,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目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已结束,公司已完成相关验收工作,项目新增橡胶减隔震制品产能 1.2 万套已投
	产。该项目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已使用自有资金 2,075.53 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 3,599.68 万元。尚未
	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070.16 万元,其中: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的质保金 42.64 万元(将于质保期满后支
	付),铺底流动资金1,027.52万元。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
	经营活动的需要,拟启用铺底流动资金1,027.52万元购买该项目所需原材料用于生产[详见公司刊登于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技术改造
	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3)]。
	(三)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34,900.11 万元,其中募集
	资金投入 26,936.96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7,963.15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建智能化减隔震
	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建造安装及设备投入已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已完成,项目可以投产。该项目
	建设、设备购买及安装等已使用募集资金 19,528.6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7,408.31 万元,其
	中:应付未付项目款 2,408.3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
	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拟启用铺底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购买该项目所需原材料用
	于生产[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
	行募投项目中的新建智能化基地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万未贝並以贝 州日兀州汉八 <u>八</u> 且於旧仇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

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先行投入的, 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的资金予以全部置换,如募集资金不足,则由公司自筹解决。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单位,以自筹资 **金预先投入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18, 365, 533, 88 元。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募集资金 18, 365, 533, 8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19KMA30495 号),保荐机构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 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9)]。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一)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6,745.3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4,669.84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2,075.53 万元。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目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已结束,公司已完成相关验收工作,项目新增橡胶减隔震制品产能 1.2 万套已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产。该项目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已使用自有资金 2,075.53 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 3,599.68 万元。尚未 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070.16 万元,其中:设备投入及改造安装的质保金 42.64 万元(将于质保期满后支 |付),铺底流动资金 1,027.52 万。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 营活动的需要,拟启用铺底流动资金 1,027.52 万元购买该项目所需原材料用于生产[详见公司 2021 年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NANCARI MANAGARI	120.61 万元,均为应付未付款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扣除 1,929.47 万元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号: 2023-003)]。
	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新建智能化基地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
	于生产[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
	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拟启用铺底流动资金5,000万元购买该项目所需原材料用
	中:应付未付项目款 2,408.3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
	建设、设备购买及安装等已使用募集资金 19,528.6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7,408.31 万元,其
	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建造安装及设备投入已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已完成,项目可以投产。该项目
	资金投入 26,936.96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7,963.15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建智能化减隔震
	(二)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34,900.11 万元,其中募集
	项目中的技术改造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3)]。
	6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27, 979. 89	本报告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į				476. 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_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 092. 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智能化减震及隔震制品装 备制造基地项目	否	27, 979. 89	27, 979. 89	476. 58	21, 092. 81	75. 39%	2023年6月30日	98.00	否	否
合计		27, 979. 89	27, 979. 89	476. 58	21, 092. 81	75. 39%	_	98. 00	_	_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性	青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因公司根据市场和经营需要对销售和收款政策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调整,主营业务收入下滑,导致新建智能化减震及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兄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运	 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压董事会第六次会 集资金投资项目自				

	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113, 152, 587. 81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专项
	鉴证报告》(XYZH/2021KMAA50031号),保荐机构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震安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2022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闲置资金投资产品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
	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闲置资金拟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3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理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
	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
	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闲置资金投资额度经公司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 (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4.3%-0.5*lpr-1y,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7,0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7.56 万元。
-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0%或 2.720%或 2.820%)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6,0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7.27 万元。
-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23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65%或 2.102%或 2.302%)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7,0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3.20 万元。
- 4、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30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或 2.27%或 2.37%)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1,5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3.54 万元。
- 5、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0.35%—5.63%)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1,3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0.90 万元。
- 6、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或 2.37%或 2.47%)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5,000 万元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30.5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为 10,000 万元,2023 年公司使用 闲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赎回,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

	情形。
	上述授权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累计
	收益共计83.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 462. 7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613. 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 707. 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 万套智能阻尼器、1.5 万套核电站用液压阻尼器及 2.5 万套配件项目(一期)		8, 000. 00	8,000.00	2, 190. 75	2, 299. 60	28. 75%	-	_	不适用	否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 心建设项目	否	7, 000. 00	7, 000. 00				-	_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 500. 00	2, 500. 00	422.80	444.85	17. 79%	-	_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 962. 77	6, 962. 77		6, 962. 77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24, 462. 77	24, 462. 77	2, 613. 56	9, 707. 23	_	-	-	-	-	
							1	ケェコルデニ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 年产 10 万套智能阻尼器、1.5 万套核电站用液压阻尼器及 2.5 万套配件项目(一期)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尚未竣工验收及投产。

(二)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项目建设用地权属证书未办理完毕,项目用地确权 所需的土地招拍挂程序未履行完毕导致截止本报告期末未能达到建设计划进度[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u></u>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闲置资金投资额度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2022年11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2023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上述闲置资金投资产品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上述闲置资金投资额度经公司自第						

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 上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8)、《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9)、《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1)]。

- 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 (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7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30%-2.65%-3.05%)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中信银行北辰支行购买了 5,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1.78 万元。
- 2、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 (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85%或 2.60%或 2.80%)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招商银行金江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3.04 万元。
- 3、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 (到期日 2023 年 5 月 15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2.72%或 2.82%)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1,5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0.06 万元。
- 4、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85%或 2.60%或 2.80%)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招商银行金江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3.04 万元。
- 5、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30%或 2.65%或 3.05%)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中信银行北辰支行购买了 5,5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3.96 万元。

6、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或 2.48%或 2.58%)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1,5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3.57 万元。

7、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10%或 2.30%或 2.50%)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招商银行昆明金江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65 万元。

8、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9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05%—2.60%)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中信银行北辰支行购买了 6,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0.85 万元。

9、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85%或 2.25%或 2.45%)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招商银行昆明金江支行购买了 3,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5.55 万元。

10、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到期日2023年10月9日,预计年化收益率1.05%—2.60%)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中信银行北辰支行购买了6,000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10.85万元。

11、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21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或 2.27%或 2.37%)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1,0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2.18 万元。

12、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0.35%—5.63%)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购买了 7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0.49 万元。

13、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1.05%—2.60%)在 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中信银行北辰支行购买了 6,300 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收益 14.36 万

	,
	元。
	14、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85%或 2.25%或
	2.45%)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在招商银行昆明金江支行购买了3,000万元现金管理类产品,产生投资
	收益 5.5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为 10,000 万元,2023 年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已全部收回,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上述授权期内,公司使用闲置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累计
	收益共计 137.9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2)	載至期 末投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变的可是生变化 变化
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 项目	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	26, 936. 96	7, 299. 28	26, 827. 93	99. 60%	2022年12 月31日	-474. 03	不适 用	否
合计	-	26, 936. 96	7, 299. 28	26, 827. 93	99. 60%	_	-474. 03	_	_

(一)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系在公司现有的位于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面积约 24.66 亩的生产场地内采取多层设备(特 |别是硫化设备) 生产工艺建造,项目实施过程中确认多层设备生产工艺较难保障原定目标,需采用单层设备(特别是硫化设备)生产工艺进 |行建设,造成公司现有土地使用权不够实现原募投项目计划。 公司现拟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交易程序购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临 |空产业园 DTCKG2019-023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开展新项目"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该地块土地面积约 59.65 亩,与公司 **及信息披露情况说**|原生产场地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仅相距约 20 公里,也位于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该宗土地使用权能满足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扩产需求,故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大部分投资在该地块实施。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 明(分具体项目)

现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拆分至两个地点实施,总体投资及经济效益规划不作重大调整,即在总体投资目标不作大幅调整的基础上将原募 |投项目变更为两个项目。变更后的两个募投项目均位于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实施地点一个位于公司原有土地使用权 |场地内、另一个位于公司新购置土地使用权内(两宗土地使用权的行政区划一致、距离较近仅约 20 公里),项目建成后由公司统一经营管 理,规划产能与原募投项目无重大变动。

(二) 决策程序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了拟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 念投资项目"减隔震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2019 年 9 月 25 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9 年 9 月 25 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核查, |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9)。

(一)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延期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用地为喀斯特丘陵地区的特殊地形影响。项目建设用地地上为丘 |陵地形,需进行平整施工,平整施工时间约 5 个月工期。另外项目用地地下为喀斯特地貌,需进行额外桩基础施工。项目使用的机器设备以 及原材料和运输工具等均有较大质量,用于生产、存储的相关空间均需承担较大的负荷,对地基的要求很高,导致地基施工中额外增加了桩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基础工程施工。桩基础工程规模大、工作量大、工期长,且是保证项目质量,满足项目要求的必要工作,项目额外的桩基础工程施工时间为|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6 个月。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整体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原因(分具体项目)

(二)决策程序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规模及募投效益不发生变更的 |前提下,将"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建设完成: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监 |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21 年 12 月 24 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核查,同

意公司本次将"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4月30日建设完成,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三)竣工投产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建智能化减隔震制品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建造安装及设备投入已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已完成,项目可以 投产。

(四)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该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21-097)、《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新建智能化基地项目投产及铺底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23-00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 性发生重大变化的不适用 情况说明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